財務委員會討論文件

2015年3月20日

貸款基金 總目 252-給予學校/教師的貸款 分目 106 為專上教育機構提供開辦課程貸款

請各委員根據專上教育機構開辦課程貸款計劃,批准從貸款基金撥出2億5,000萬元貸款予珠海學院有限公司,以供營辦珠海學院。

問題

珠海學院有限公司向政府申請開辦課程貸款,以便自資開辦經本地評審的全日制專上課程。

建議

2. 教育局局長建議向珠海學院有限公司批出 2 億 5,000 萬元的開辦課程貸款,以供珠海學院開辦經本地評審的全日制專上課程。

理由

附件1

3. 當局推出多項支援措施,以促進香港自資專上教育界別的持續穩健發展。在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2001年7月6日的會議上,委員批准設立開辦課程貸款計劃(下稱「貸款計劃」)(請參閱FCR(2001-02)30號文件),為非牟利自資專上教育機構提供免息貸款,以支付開辦課程的費用。教育局局長會根據獨立評核委員會的意見,考慮開辦課程貸款的申請。評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和成員名單載於附件1。凡貸款額為1,500萬元或以下的申請,教育局局長可行使獲授

FCR(2014-15)52 第 2 頁

權力批核 1, 而貸款額逾 1,500 萬元的申請,則由教育局局長提請財委 會批核。

- 2009年6月,財委會在貸款計劃下向珠海學院有限公司批出3億 5,000 萬元 2的開辦課程貸款,資助珠海學院在獲批作辦學用途的屯門 東一幅用地興建新的專用校舍(總樓面面積約 22 500 平方米)的部分費 用(請參閱FCR(2009-10)28號文件)。當時,珠海學院估計有關項目的造 價為 4 億 2,100 萬元, 並預計擬建校舍最早可在 2013 年落成啟用。
- 由於在 2009 年批地前無法預料的工地限制,珠海學院須修改擬建 校舍的設計。為進一步提升學生的學習體驗,珠海學院亦建議在新設 計中增加教學設施及學生宿舍3。珠海學院有限公司在2013年9月申 請額外的開辦課程貸款,以支付興建新設計的校舍所增加的部分費 用。教育局局長經考慮獨立評核委員會的意見後,建議財委會向珠海 學院有限公司批出額外2億5,000萬元的貸款作上述用途。
- 擬建校舍及學生宿舍的總樓面面積約為 26 500 平方米,加上下文 第 18 及 19 段所述的工地限制,項目造價預計為 9 億 9,800 萬元 4 。修 訂校舍設計及提供額外設施令預算費用增加的詳情載於附件2。除了向 政府尋求額外開辦課程貸款的資助,珠海學院已獲得香港賽馬會捐助 2 億元,並準備動用該學院的資金及其他捐款合共 2 億元以完成整個發 展項目5。
- 根據現時的施工時間表,有關建造工程將於2016年年初完成。擬 建校舍的位置圖載於附件3。校舍及學生宿舍的概念設計圖及擬提供的 附件3 附件4 設施一覽表分別載於附件4及附件5。 附件5

附件2

¹ 財委會在 2001 年 7 月批准,教育局局長可根據獲授權力批核 1,500 萬元或以下的貸款 申請(請參閱 FCR(2001-02)30 號文件)。

第一期貸款(4,700萬元)已在 2014年 7月發放予珠海學院有限公司。視乎實際施工時 間表,第二期(2億6,000萬元)及第三期/最後一期(4,300萬元)貸款將分別在2014-15 及 2016-17 財政年度發放。

貸款計劃的涵蓋範圍自 2012 年起已擴大,興建學生宿舍亦包括在內。

預算費用是在2014年第三季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

由於近年整體建築費用上升,項目造價增加了約2億1,500萬元。

FCR(2014-15)52 第 3 頁

8. 校舍及學生宿舍落成後,珠海學院擬於 2019/20 學年或之前,繼續開辦 11 項現有的經本地評審學位課程,屆時修讀學生約為 2 400 名。 珠海學院亦正計劃開辦其他學位課程。珠海學院擬於新校舍提供的現 附件6 有課程一覽表載於附件 6。

9. 我們認為,增設教學設施及學生宿舍的擬建校舍啟用後,不但有助珠海學院改善教學質素和促進學生的全人發展,亦有助本港高等教育界別多元發展,為學生提供更多選擇和機會。支持發展項目符合政府推動自資專上教育界別穩健發展的政策。

對財政的影響

10. 財委會在 2001 年 7 月批准,在貸款計劃下批出的貸款免收利息,借款院校須在最後一次支取貸款日期起計 10 年內,以等額還款方式分期償還貸款。截至 2014 年 11 月 30 日,貸款計劃尚未批出的結餘款額約為 19 億 6,800 萬元,足夠支付珠海學院有限公司目前申請所需的 2 億 5,000 萬元。建議的貸款暫定按以下時間表發放,但最終安排須視乎珠海學院有限公司的實際施工時間表而定一

院 校	2014-15	2015-16	2016-17	總計
	財政年度	財政年度	財政年度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珠海學院	150	95	5	250

11. 珠海學院若按上述時間表支取貸款並在 10 年內償還,提供上述貸款估計會令政府少收約 6,370 萬元利息 ⁶。上述建議不涉及經常開支。

⁶ 少收的利息以存放在香港金融管理局的財政儲備目前每年可得 3.6% 的投資回報為計算基礎。

公眾諮詢

12. 我們已在 2014年 11月 10日就上述貸款申請諮詢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委員支持有關建議。

背景

- 13. 財委會在 2001 年 7 月批准開立一筆為數 50 億元的承擔額,用以設立貸款計劃。其後,財委會在 2008 年 5 月 23 日批准修訂該計劃(請參閱 FCR(2008-09)17 號文件),以協助提升專上教育的質素。根據經修訂的計劃,院校可在無須增設學額的情況下,申請免息貸款作以下用途一
 - (a) 提供或提升教學及其他附屬設施(例如圖書館、實驗室、學生輔導/職業輔導中心等),以提升學生的學習體驗和加强對學生的支援;
 - (b) 重置目前環境未如理想的校舍;以及
 - (c) 翻新分配予院校的空置校舍,以改善學生的學習環境。

財委會亦同時批准,在 2008 年 5 月或之前獲批貸款並經證實有財務困難的借款院校,可申請把還款期由 10 年延長至不多於 20 年,但有關院校須在首 10 年免息貸款期屆滿後,就未償還貸款按無所損益利率繳付利息。

14. 財委會在 2010 年 2 月 5 日的會議上批准把貸款計劃的承擔額增加 20 億元(即由 50 億元增至 70 億元),以應付院校發展學位課程預計的貸款需求;財委會亦批准在 2008 年 5 月後借款興建新校舍並經證實有財務困難的院校,在如期償還首 5 期貸款後,可要求延長還款期,由不多於 10 年延長至不多於 20 年,但有關院校須在首 10 年免息貸款期屆滿後,按無所損益利率繳付利息。其後,財委會又在 2012 年 5 月 11 日的會議上批准把貸款計劃的承擔額增加 20 億元(即由 70 億元增至 90 億元),並批准擴大計劃的涵蓋範圍,以支援自資高等教育界別興建學生宿舍。

FCR(2014-15)52 第 5 頁

15. 評核委員會在考慮貸款申請時,會以 FCR(2001-02)30 號文件第 14 段(a)項所載的準則為依據,即有關院校必須屬非牟利性質,並須自資開辦經評審的全日制專上課程,而且學生修畢課程後,可取得高級文憑、副學士學位、專業文憑或以上程度的學歷。此外,評核委員會亦會考慮申請機構的組織及管理架構、提供專上教育服務的往績、貸款的建議用途、預算的發展/裝修費用和申請機構的財政是否穩健。

- 16. 自貸款計劃推出以來,截至 2014 年 11 月底,財委會已向 14 所院校批出 30 筆貸款,總額約為 69 億 6,100 萬元。此外,教育局局長根據獲授權力,共批准了 8 宗貸款申請,總額約為 7,200 萬元。已批出的開附件7 辦課程貸款一覽表載於附件 7。已提取的款項約為 59 億 8,600 萬元,已償還的款項總額約為 24 億 8,600 萬元,未償還的款項約為 35 億元。所有借款院校均依照獲批准的還款期按時還款。
 - 17. 關於目前的貸款申請,珠海學院有限公司是一所非牟利機構,其成立目的為營辦珠海學院。珠海學院在 2004 年根據《專上學院條例》(第 320 章)註冊,並頒授學士學位。珠海學院在 2014/15 學年開辦 11 項經本地評審的學位課程,約有 1 700 名全日制學生。珠海學院已在 2014 年獲得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下稱「評審局」)頒授新聞、大衆傳播、中國文學及中國語文的學科範圍評審資格 7。取得學科範圍評審資格的院校可在有效期內於指定學科範圍及資歷級別,發展及開辦有關課程,課程無須事先通過評審局評審,便能夠納入資歷名冊並獲資歷架構認可 8。
 - 18. 在 2009 年的批地過程中,珠海學院得悉該用地有發展上的限制及其他技術問題,當中包括部分用地須在進行詳細考古調查後才可展開工程;在渠務保留地之上不可興建任何建築物;以及為配合道路擴闊工程而把工地後移,導致擬建校舍須坐落於部分山坡上,增加了發展成本及難度。因此,珠海學院須修改擬建校舍的設計。為進一步提升學生的學習體驗,珠海學院亦建議在新設計中增加總樓面面積約 1 500 平方米的教學設施,以及總樓面面積 2 500 平方米的學生宿舍,提供約 170 個宿位;增建的總樓面面積合共 4 000 平方米。當時,珠海學院計劃動用本身的資金,以支付增加的成本;因此,當珠海學院在 2010 年遞交

取得學科範圍評審資格的營辦者必須具備歷經驗證的質素保證機制及相關能力,並且 於課程評審得到良好的往績。

⁸ 珠海學院已按《專上學院條例》(第 320 章)註冊,但仍須取得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的批准後,方可就每項擬開辦的課程頒授學位。

FCR(2014-15)52 第 6 頁

經修訂的土地發展計劃,教育局同意在該項目增建總樓面面積合共4000平方米。

19. 珠海學院在 2012 年獲准修訂土地契約,以執行經修訂的土地發展計劃。隨後,珠海學院亦須按照樹木補償規定 9及其他建築考慮因素,進一步修訂校舍設計,最終在 2013 年年初確定校舍的新設計。

20. 該項目的地盤平整及地基工程已於 2014 年 6 月完成。為免整個項目進一步延誤及成本上升,珠海學院有限公司已在 2014 年 3 月,即地基工程仍在進行期間,開始上蓋工程的招標工作。由於主體合約在 2014 年 7 月批出後上蓋工程隨即開展,實際工程造價及施工進度與預期出現巨大差異的可能性很低。

教育局 2015年1月

⁹ 珠海學院的砍樹建議於 2011 年首次獲批,當時土地契約只容許該學院在該幅用地興 建總樓面面積不多於 22 515 平方米的校舍。

專上教育機構批地及開辦課程貸款評核委員會

職權節圍

- 1. 審議和評核批地計劃的申請,以便分配用地(包括空置政府樓宇和 興建專用校舍的用地)開辦自資專上教育課程,並就分配用地予此 類課程的提供者,向教育局局長提供意見;
- 2. 審議和評核專上教育機構提交的開辦課程貸款計劃申請,並就應 否接納、修訂或拒絕有關申請,向教育局局長提供意見;以及
- 3. 就教育局可能轉交評核委員會處理的各項有關遴選準則及過程, 以及批地計劃及開辦課程貸款計劃在政策和執行方面的其他事 宜,向教育局局長提供意見。

評核委員會在履行職責時,可按需要成立小組委員會、進行研究、僱 用專業服務和委任增選委員。

成員名單(在 2014 年 11 月 30 日)

姓名

專業背景

主席

林筱魯先生,太平紳士

安石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主席

委員

非官方委員

程德強先生 鍾樺楠建築師有限公司董事合夥人

許俊炎先生,榮譽勳章 中華基督教會香港區會前學務總監

黎庭康先生的近律師行合夥人

賴旭輝先生 利比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梁瀞仁女士 利登投資有限公司總裁及董事總經理

譚嘉因教授 香港科技大學協理副校長及學務長

黄德偉先生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

官方委員

教育局首席助理秘書長(延續教育)

修訂校舍設計及提供額外設施 令預算工程費用增加的詳情

	項目	金額 (百萬元)
1.	因工地限制而修改設計的開支	133
2.	增建總樓面面積約4000平方米	100
3.	家具及設備開支(未有包括在2009年估價內)	60
4.	顧問費開支增加	49
5.	應急費用	20
	總計	3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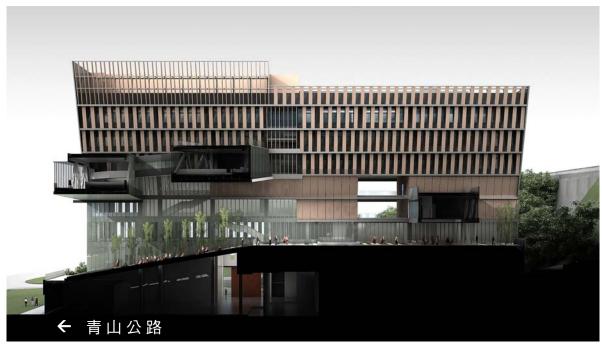
位於屯門東的珠海學院擬建校舍位置圖



僅供辨認所處位置用

擬建校舍及學生宿舍概念設計圖





擬提供的設施一覽表

	設 施	估計樓面面積 (以總樓面面積計算) (平方米)
(a)	教學 (包括教室、演講廳、語言/電腦/工程實驗室、新聞/建築工作室及其他相關地方)	13 000
(b)	學習支援 (包括圖書館、圖書館閱讀區、圖書館展覽 區、平台休息間及其他相關地方)	2 200
(c)	學生服務 (包括體育館/多用途體育中心、學生和員工食堂、小咖啡館、畫廊和展覽區、學生合作社/書店及其他相關地方)	4 900
(d)	行政/教學支援 (包括行政/工作人員辦公室、會議室、保 安辦公室/大樓管理室及其他相關地方)	2 100
(e)	服務設施 (包括停車場、裝載/卸載區、垃圾收集站 及其他相關地方)	200
(f)	宿舍 (包括學生宿舍及員工宿舍)	4 000
	總 計 #	26 500

[&]quot;由於四捨五入,數字總和未必等於確實總額。

珠 海 學 院 擬 在 新 校 舍 提 供 的 現 有 課 程

- 1. 建築(榮譽)學士學位課程
- 2. 中國文學(榮譽)文學士學位課程
- 3. 專業英語傳意(榮譽)文學士學位課程
- 4. 新聞及傳播(榮譽)文學士學位課程
- 5. 工商管理學(榮譽)學士學位課程
- 6. 財務金融學(榮譽)工商管理學士學位課程
- 7. 商業資訊(榮譽)工商管理學士學位課程
- 8. 會計及銀行(榮譽)商學士學位課程
- 9. 土木工程(榮譽)工學士學位課程
- 10. 資訊科學(榮譽)理學士學位課程
- 11. 建築學(榮譽)理學士學位課程

開辦課程貸款計劃已批准的貸款一覽表(截至 2014 年 11 月 30 日)

貸款編號	申請機構	校舍	貸款金額	批准日期
1	香港大學 (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	租賃及翻新位於灣仔的 商業樓宇	35,402,000元	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 在2001年12月7日批准
2	香港大學 (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	購置及翻新位於北角的 商業樓宇	176,124,000元	財委會在 2001年12月7日批准
3	香港浸會大學 (持續教育學院)	購置及翻新位於九龍塘 的商業樓宇	86,201,000元	財委會在 2001年12月7日批准
4	香港理工大學 (香港專上學院)	租賃及翻新位於紅磡校 園內的專業大樓	32,700,000元	財委會在 2001年12月7日批准
5	嶺南大學 (嶺南大學社區學院)	租賃及翻新分別位於屯門及銅鑼灣的商業樓宇	10,597,000元	財委會在 2001年12月7日批准
6	嶺南大學 (嶺南大學社區學院)	興建位於屯門校園內的 新大樓	205,735,000元	財委會在 2001年12月7日批准
7	香港教育學院 (持續專業教育學院)	租賃及翻新位於大角咀的商業樓宇	15,000,000元	教育統籌局局長 (下稱「教統局局長)」 在2002年3月26日批准
8	香港中文大學 (專業進修學院)	購置及翻新位於中環的 商業樓宇	135,274,000元	財委會在 2002年4月26日批准
9	香港明愛 (明愛白英奇專業學校)	租賃及翻新位於地鐵 九龍站的商業樓宇	15,000,000元	教統局局長在 2002年6月21日批准
10	香港城市大學 (香港城市大學專上學院)	租賃及翻新位於九龍灣 的商業樓宇	44,756,000元	財委會在 2002年6月21日批准
11	職業訓練局 (工商資訊學院)	興建位於青衣分校內的 新大樓	266,400,000元	財委會在 2002年6月21日批准
12	國際高等教育交流基金 有限公司 (香港科技專上書院)	租賃及翻新分別位於長沙灣及尖沙咀的商業樓宇	7,148,000元	教統局局長在 2002年12月30日批准
13	才智教育機構(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才智社區書院)	租賃及翻新位於銅鑼灣的商業樓宇	4,000,000元	教統局局長在 2003年3月4日批准

貸款編號	申請機構	校舍	貸款金額	批准日期
14	香港大學 (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	興建位於九龍灣的 新校舍	279,256,000元	財委會在 2003年6月27日批准
15	香港浸會大學 (持續教育學院)	興建位於石門的新校舍	359,200,000元	財委會在 2003年6月27日批准
16	香港明愛 (明愛白英奇專業學校)	興建位於將軍澳的 新校舍	188,000,000元	財委會在 2003年6月27日批准
17	香港理工大學 (香港專上學院)	興建位於紅磡的新校舍	424,714,000元	財委會在 2003年6月27日批准
18	香港中文大學- 東華三院社區書院	興建位於旺角的新校舍	346,050,000元	財委會在 2003年12月5日批准
19	香港理工大學 (香港專上學院)	興建位於西九龍的 新校舍	458,100,000元	財委會在 2005年3月4日批准
20	香港城市大學 (香港城市大學專上學院)	興建位於九龍塘校園內 的新大樓	599,500,000元	財委會在 2005年6月24日批准
21	保良局 (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 保良局社區書院)	興建位於銅鑼灣總部內 的新大樓	254,000,000元	財委會在 2005年6月24日批准
22	香港公開大學	興建位於何文田校園內 的新大樓	120,000,000元	財委會在 2005年6月24日批准
23	港專機構有限公司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	租賃及翻新位於紅磡的 商業樓宇	10,875,000元	教統局局長在 2006年1月3日批准
24	恒生商學書院 (恒生管理學院)	興建位於小瀝源校園內 的新大樓	32,400,000元	財委會在 2006年3月24日批准
25	香港中文大學 (專業進修學院)	租賃及翻新位於中環的 商業樓宇	22,743,000元	財委會在 2006年3月24日批准
26	香港藝術中心 (香港藝術學院)	翻新位於筲箕灣的空置 校舍	5,500,000元	教育局局長在 2009年2月16日批准
27	港專機構有限公司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	翻新位於馬鞍山的空置 校舍	29,000,000元	財委會在 2009年6月19日批准
28	香港大學 (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	翻新位於薄扶林的空置 校舍	40,344,000元	財委會在 2009年6月19日批准

貸款編號	申請機構	校舍	貸款金額	批准日期
29	珠海學院	興建位於屯門的新校舍	350,000,000元	財委會在 2009年6月19日批准
30	香港公開大學	興建位於何文田的 新校舍	317,000,000元	財委會在 2011年1月28日批准
31	恒生商學書院 (恒生管理學院)	興建位於小瀝源校園內 的新大樓	308,000,000元	財委會在 2011年1月28日批准
32	國際高等教育交流基金 有限公司 (香港科技專上書院)	翻新位於深水埗的 空置校舍	11,000,000 元	教育局局長在 2011年2月21日批准
33	香港中文大學 (專業進修學院)	翻新位於將軍澳的空置 校舍	40,000,000 元	財委會在 2012年5月11日批准
34	香港明愛 (明愛專上學院)	興建位於將軍澳的新校 舍	300,000,000 元	財委會在 2012年7月13日批准
35	職業訓練局 (香港高等科技教育學院)	興建位於柴灣的新校舍	670,000,000 元	財委會在 2012年7月13日批准
36	香港藝術中心 (香港藝術學院)	翻新位於柴灣及筲箕灣 的校舍	2,500,000元	教育局局長在 2013年5月2日批准
37	恒生商學書院 (恒生管理學院)	興建位於小瀝源校園內 的教學大樓及學生宿舍	800,000,000元	財委會在 2013年6月21日批准
38	港專機構有限公司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及港 專學院)	翻新位於馬鞍山的空置 校舍	30,000,000元	財委會在 2014年2月7日批准
已批准的貸款總額: 7,032,519,00			7,032,519,000元	
